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瑞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就捷瑞股份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公司地处湖北省武汉市，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政府通知全市正式开始复工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复工延迟。故无法按期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完成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无法及时编制并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公司经综合评估后，决定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全面负责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2020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专业服务机构，拥有专业执业团队和审计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所在地武汉政府通知全市正式开始复工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复工延迟，但是已经在 2020 年 4 月 8 日后开始审计工作。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积极沟通，按会计师提供的资料清单提前做好各项审计资料的准备工作，为尽力提高财务审计工作、节约现场审计



时间。

会计师事务所预计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之前完成年报审计工作，预计 2020 年 5 月 28 日出具审计报告。公司预计 5 月底完成年报编制工作，预计于 2020 年 5 月底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主办券商督导人员与公司保持紧密沟通，积极主动了解公司复工复产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进场的安排，督促公司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培训视频及相关文件，及时协助公司解决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将年报披露所需的资料清单提供给公司，督导提前做好年报披露准备。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将督导公司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下无正文）

公司
7
2020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捷瑞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之盖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

